



用影像之光映射壮美北疆

——“共融·共生”2024呼和浩特摄影周述评

◎王鹏瑞

金秋季节，在呼和浩特有个热门话题——呼和浩特首届摄影周。笔者应邀参加了相关活动，觉得这个摄影周办得非常成功，很有特色，有许多可圈可点的地方。

一次开创性的实践

呼和浩特首届摄影周的开创性主要有3方面：

1、举办摄影周是摄影界的惯例，也是国际惯例。目前国内已有一些摄影周，如北京国际摄影周（2013年）、宁波国际摄影周（2016年）、成都国际摄影周（2022年）、三亚国际摄影周（2023年）等。呼和浩特顺应时代发展，紧跟时代步伐，举办首届摄影周，对于呼和浩特甚至内蒙古来说，都是一次具有开创性的实践，体现了主办方的远见卓识。它必将有力地促进呼和浩特以及内蒙古摄影事业的发展，对改善呼和浩特甚至内蒙古的艺术生态、助力北疆文化建设、促进文旅融合发展也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2、摄影周打破了以往只是举办一个展览或一个博览会的单一模式，而是通过摄影展览、学术研讨、采风创作三大板块，一个主题展、三个专题展、两个邀请展6个展览，一个主展区或多个分展区的综合方式和庞大体量，来聚焦摄影问题，探讨摄影问题，用影像之光映射壮美北疆，用影像艺术助力呼和浩特的经济社会发展，这在呼和浩特或者内蒙古都是首次，可以说是一次艺术的盛会。

3、引入了策展人制度。策展人策展是国际惯例，无论是世界三大艺术展——威尼斯双年展、卡塞尔文献展、圣保罗双年展等国际著名艺术展，还是国内的一些大型美术、摄影展览，许

多已经引入了策展人制度。而在内蒙古，除一些非官方的、体制外的展览有策展人，官方主办的展览一般没有。这次呼和浩特摄影周是第一次官方主办的展览引入了策展人制度，这是一个难得的、很好的开端。摄影周充分发挥多部门联动的组织优势和策展人的专业优势，齐心协力，在主题设置、结构框架、展览内容、展陈设计上做了许多探索和创新，在图片制作上采用国内最顶级的艺术微喷和装裱工艺，使摄影周无论在总体构想还是艺术呈现上都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给人耳目一新之感。

主题性与学术性的很好结合

摄影周的主题“共融·共生”既紧扣时代脉搏，又具有学术性。内涵丰富，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共融·共生”意在通过影像艺术构建起人类文明交流互鉴、共融共生的展示窗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共融”不但是代表人类文明的东西方文化的共融，也是内蒙古本土文化、民族文化即北疆文化和呼和浩特地域文化与国内主流文化、中心文化和多元文化的共融。只有共融，才能共生。这种从文化和学术角度考虑问题的策展思路非常值得肯定。

普及与提高的兼顾

首届呼和浩特摄影周活动，如果只考虑“普及”，就可能没有专业和学术层次；如果只考虑“提高”，就可能钻进象牙塔里，没有了群众基础，变成了摄影界的“圈子文化”。这两种倾向都是要避免的。主办方很好地处理了这种关系。一方面，摄影周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文艺思想，把主题展“遇见·呼和浩特”放在呼和浩特青城公园作为主展区，以开放的策展理念、新颖的展陈方式，将内蒙古摄影家

拍摄的表现呼和浩特奋进之美、蝶变之美、和谐之美、现代之美的100件作品，以巨大的尺幅放在青城公园的露天环境中，与公园的美丽景色交相辉映，形成了人景画交融互动的露天生态艺术场，吸引了广大群众的关注和参与。这些摄影家们艺术呈现的表现呼和浩特市的景、呼和浩特的景、呼和浩特的景、呼和浩特的景，让呼市的老百姓感到亲切、温暖，产生共鸣和共情。同时，它又符合艺术扎根人民、到人民中去的时代要求，还为摄影周的开幕营造了很好的氛围。这是“普及”。另一方面，摄影周把专题展“第29届全国摄影艺术展览精品展”放在内蒙古美术馆这个内蒙古美术的最高殿堂，把“丝路国家青少年国际摄影大展精品展”“多彩家园——野生动植物摄影展”和两位本土中国摄影“金像奖”获得者邀请展“北疆光影——王争平写生摄影展”“蒙古马精神——阿音摄影作品展”放在呼和浩特美术馆，这些国内高水平的展览，加上“影像赋能 文旅共生——全国摄影名家走进呼和浩特主题研讨会”从学术层面的研讨，这是“提高”。“普及”与“提高”的完美结合，使本次摄影周成了一个既照顾到普通群众文化生活，促进文旅共融、共生，又很有专业水准和学术高度的艺术盛会。

俗话说，万事开头难。呼和浩特摄影周已经迈出了第一步，而且第一步就走得如此精彩，如此有力。它必将载入内蒙古摄影史册及文化史册。当今世界，由于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高度发达，摄影（包括在摄影基础上产生的电影和电视艺术）与其他艺术门类相比，它跑得更快，传播得更远，这是举办摄影周的一个优势。所以，衷心希望呼和浩特摄影周一直办下去，而且越办越好。让影像见证呼和浩特未来的新发展、新面貌、新气象和新风采。

（本文图片均为“共融·共生”2024呼和浩特摄影周参展作品）



点滴汇聚 终成江海

◎王发宾

——读《烈火金刚》有感

英雄，令人敬仰。无论何时何地，这个穿越历史、穿越时空的名字，永远是人类崇高的精神食粮。有了英雄的引领，会让人民强大、民族强大、国家强大。

读高保国《烈火金刚》一书，令人欣喜地看到“青年强，则国强”的祖国未来。

让我们看看高保国在《烈火金刚》中，是怎样书写周江疆由一个普通人，成长为一名救火英雄的过程。

周江疆是杨国兴的儿子，杨国兴是江苏省海门市人。

作者首先走进海门，探究海门人成长的历史背景。海门中学教师王晨说：“你发现海门，才能更好地探讨一个城市的精神内核；解读海门，你才能创作好一位海门人的传奇人生。”是的，作者踏上这片热土就感受到了海门人的忠实与憨厚、勤奋与睿智。靠江靠海大都市的特殊地理位置，注定了海门的与众不同。海门面积1000多平方公里，这里人才辈出，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传统美德，海门人一代一代传承着中华民族舍己为人的民族精神。了解了海门，就不难走进救火英雄周江疆的人生。

杨国兴出生于海门市中海村，1983年随海门六匡乡建筑队去新疆克拉玛依打工。艰苦的环境磨炼了他，他很快在包建忠、陈玉彬的帮助下，组建起一支工程队。他从老家招来一批工人，一个凝聚着海门精神的工程队在克拉玛依立住了脚，工程范围渐渐扩大。挣到钱后杨国兴首先想到的是回报家乡，他带领工程队返回家乡，第一个义举就是捐建中海村教学楼，解决孩子们的上学问题。杨国兴常说，我办企业挣钱的最落脚点是为社会做公益事业。在杨国兴的要求下海门市成立了教育基金会。

周江疆在父亲的耳濡目染下，从小学开始就乐于助人，常常向父亲要钱对困难学生进行资助。小学五年级时观看电影《少年英雄——赖宁》，周江疆默默下决心要向赖宁看齐。考入中学前，杨国兴专程领着儿子去南京雨花台瞻仰了革命烈士，让周江疆记住今天的幸福生活是千千万万烈士用生命换来的。

周江疆大学毕业没有选择安逸的生活，而是跟随父亲在工地当一名普通工人，接受锻炼，他和工友们亲如一家。杨国兴看着儿子的进步十分高兴，把总经理的重担交给了他。周江疆任职后仍然吃住在工地，和工人们一起摸爬滚打，他常常伸出援助之手帮助有困难的人。周江疆从不铺张浪费，也让工人们珍惜财富，学习文化，掌握科技。他喜欢和工人们一起拉家常，并从工人师傅身上学到了海门人的善良和博大情怀。

汶川地震时，周江疆第一时间带着资金和工程队奔赴汶川投入抢救。一到现场，周江疆一头扎进抢救工作中。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多争取一秒钟时间，多抛出一块砖头，多救出一人。鲜血染红了他的迷彩服，他高尚的行动是心灵的闪光，是大爱的体现。

读高保国的《烈火金刚》，心潮澎湃，就如同看到东方的曙光，冉冉升起，照亮大地。

书中讲述，年仅28岁的周江疆在失火现场奋不顾身，两次冲入火海抢救公司员工，充分展现了新时代中国青年舍己为人的精神风貌，他的身上传承了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和奉献精神。作者在周江疆经历的每一个阶段中，都用大量的事实验证了他成长为一名英雄是必然的。他的父亲杨国兴是慈善家，从小在这样的家庭中成长，教养是良好的，他牢记父亲的教诲“穷不失志，富不癫狂，豁达乐观，善待他人”。作者在许多细节采访中真切地感受到了周江疆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意志、崇高的品质。周江疆的壮举，映射出他的内心世界是那么丰富而高尚、强大而执着，他用年轻的生命向我们诠释了中华民族无私、奉献、担当的大爱精神。

在《烈火金刚》“时代丰碑”一节中作者写道：“任何偶然事件的发生，都是长期积累的必然，事实上周江疆的舍己救人的壮举，是他从小到大的熏陶和点滴善举的凝聚，是父亲杨国兴从善为德潜移默化的影响……所有这些，一点一滴聚成大海，在瞬间爆发。”周江疆用年轻的生命谱写了“80后”的人生高度，唱响了时代的赞歌。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源自网络）



游向大海与历史深处的少年

——评李师江长篇小说《丝路古船》

◎王哲宇

完成上下两卷共计60余万字的大部头《黄金海岸》后，2023年李师江又马不停蹄地推出了长篇新作《丝路古船》，并继《中文系》《非比寻常》后再次在《当代》首发。随着这艘“古船”的下水扬帆，李师江面向东南、远眺大海的写作版图进一步得到了开拓，从《黄金海岸》的“海岸文学”到《丝路古船》的“海岛文学”，一条清晰的叙述纵深已然开掘形成：关于历史与今日、关于传统与现代、关于陆地与海洋，以及在宏阔语境下不断面临抉择的个体生命。

《丝路古船》的故事从当下切入：在本地的海上文物展览上，泉州市海坛镇派出所副所长钟细兵在人群中偶然遇到了故人船仔，回忆引出了20年前钟细兵曾参与的一项名为“丝路古船”的打击海上文物盗捞行动，尤其是该行动中涉及到船仔的重要一案。小说正围绕这桩大案展开，一边是以练丹青为首的池木乡、阿兰、郑国凤和李云淡等人精心筹谋欲借海底沉船中的文物大发一笔，另一边则是钟细兵和郑天天等人苦苦追查盗捞团伙的完整经过。

作为一位写作风格经历过巨大变化的“70后”作家，李师江的《丝路古船》中已经见不到太多早期作品中的高度表达自觉、多种文体实验等等先锋特征，自《福寿春》归返东南沿海的故乡地域后，对小说中故事本身的打磨成为了李师江去芜存菁、返璞归真的主要发力点。坦

白讲，李师江是极会讲故事的那类写作者，这一点上他与近年来异军突起的“新南方写作”有所不同。在正统学院的求学经历和早期从事偏重类型与传奇的写作经历，使得他的文字在既有接受过良好写作训练的学院派一面，同时又兼具通俗写作的粗线条和江湖快意之感，近年来尝试为影视编剧则更为其写作视野打开了新生命。正如他自己有关小说写作的说法——“介于戏剧与散文之间”的文体，李师江的故事具有极强的可读性和影像感，《丝路古船》推进情节丝丝入扣、严整紧凑，将两条故事线索、两方人马之间的明争暗斗刻画得淋漓尽致。此外，附着在叙事主线周围的，对以泉州为中心的东南沿海、滩涂海岛民俗文化的生动描绘、对地方历史文献、风土掌故与类型故事的结合使用也令人印象深刻，这些经由细节和结构传递出的真实感，均反映出作家在世情观察上的熟稔与写作经验上的老到。

李师江擅讲故事，然而他绝不仅仅满足于完成一个故事。在他的小说里，好故事的最终实现很大程度上有赖于那些极具性格、富于人格魅力的鲜活灵魂。《丝路古船》在某种程度上就是由这些或模糊或真切或熟悉或遥远的人物架构起来的，因为有这些人物的出现，读者才能跟随故事自由穿行于

海上丝绸之路鼎盛期以来的近千年历史图卷之中。历史中的一粒沙，落在个体身上就是一方重压，《丝路古船》中的练丹青就是那个背负沉重历史记忆的代表，人如其名一手丹青妙笔，却有才而无施展、有才而不敢施展，父辈的积怨、时代的浩劫似乎延续进他的个体命运中，最终逼迫他做出了错误的选择。与池木乡等人相比，练丹青的人物塑造更凸显立体而多面、饱满悲剧情彩。

另外，值得关注的还有《丝路古船》在人物塑造上的详略侧重和船仔这一汇聚整部作品核心精神的角色。钟细兵、池木乡等男性角色的刻画虽然强悍有力，但可以发现作者的书写重心并不在他们身上，在这个无论是出海捕鱼、涉险办案均以男性为主导的、充斥着刻板印象与陈旧观念传统的海岛空间之中，恰恰是年轻的女警察郑天天赋予了这本文本最具活力和魅力的色彩，其高扬着自主意识成长成熟过程，对于探索人物群像乃至整个故事书写深度的作用都是不可或缺的。

李师江在《丝路古船》的创作谈中写：“我想塑造海岛上自由而固执的灵魂。”而船仔，这个世人眼中还未彻底成熟、又或许永远不会成熟的少年，这个“海之子”，正是作家“自由而固执灵魂”的理想化身。小

说中的船仔幼年丧母，在父亲身边长大，他单纯、天真善良、孝顺，喜欢在海边的生活。从小在海岛长大的他与大海之间有着一种难以言喻的联系，海在船仔的生命中扮演着母亲的角色，每当少年潜入水下，细长而精瘦的四肢为碧水——如同母亲肚腹中的羊水——所包裹，那里是一切原始的温暖、美好的源头，永远给受伤的靈魂带来安宁和慰藉。英国文学家弗吉尼亚·伍尔夫曾在其代表作《一间自己的房间》中借用诗人柯勒律治的名句：“伟大的灵魂是雌雄同体的。”事实上，无论是从生理上还是从心理上，雌雄同体都是不可能的，但伟大的艺术或者向往伟大的艺术在精神上总可以创造出类似的形象，使之兼具女性与男性的优良。少年的外表并不美丽，但他的内在却是实实在在的“阿多尼斯”，船仔身上的可贵之处不仅在于其天性敏感淳厚，更在于其历经污浊而不染，始终保有一颗澄澈的内心，甚至在长大成人、拾回勇气的路途上，他也没有丢掉细腻感知能力。

作为李师江海上丝绸之路系列的首部作品，《丝路古船》奉献出了一出相当出色的开场亮相，在由地域史诗出发向远海历史进发的漫长路途上，李师江的心底和笔端一直站立着一个船仔那样的少年，少年心事里固执地闪烁着遮不住的光亮。

